

"妈,父亲节快乐!"

■林龙

朋友总说我感情太丰富,我说,可能我来自农村,骨子里有那种因素吧。

看看日历,以及西单、王府井等一些市场上全是宣传父亲节的活动。我想,我应该写点文字。为母亲写点文字来。

我在9岁那年父亲就去世,于是在我童年的印象里,一些原本父亲应该做的工作,都是母亲来做。印象最为深刻的要算是耕地了。母亲作为一个农村的普通妇女,根本无法驾驭高大的水牛进行作业。于是,只有拿锄头手工作业。呵呵,那时候母亲锄头在前面,我拿小锄头在后面玩耍。一亩地,记忆中好像要很长时间才能完成,带去解渴的橘子被我吃了一地……

后来,大姐走上了工作岗位,也算是吃了皇粮,于是母亲也告别了每季度耕地这个工作,一季出资350元,外加几斤黄酒,外包给村里一位大叔。自此,母亲终于从这个最累的手工作中解放出来。

再后来,家里经济逐渐好转,家里除了几十棵橘子树,大的水田,旱地都已不再耕种。但是母亲依旧操劳,母亲的手依旧粗糙。织草帽、喂猪、种点小菜等依旧是母亲每日的必做功课。于是十几年了,母亲在我的印象中一直是忙碌的,没有闲着的时候。

这几年,家里拆了老屋,盖起了新的,又高又大又亮的两间楼房。母亲也不再砍柴,但是还是每天都系着围裙,带着手套。

那晚除外,母亲坐着发了很长时间的愣,这是我看见母亲唯一一次安静地坐在那里思考。

几天后,为父亲修坟的工

程动工了。几里地外的山脚上,父亲的新坟修好了,但是母亲是不去的,她依旧又重新开始忙碌。我说:“姨,到北京住吧。”她说:“不去,不去,冷都冷死了……”。其实,我知道,母亲是舍不得离开这个村子,这个曾经留下母亲与父亲无数劳作身影的小村子。

十九岁那年,我收到了从首都寄来的大学录取通知书,这一次母亲也笑了,笑着说:“藏好了,要是落了,就一辈子在乡下种地了。”

最近一次是我在北京买了房子,母亲电话里笑了半晌……

了。”然后“啪嗒”一声就挂断了。

我有点怪父亲,过分的节约未免有点不近人情。可他那样做,担心的是我的电话费,又何尝不是为了替我们做儿女的着想呢?

好几年前,哥哥就提出要给父母装只电话,母亲很高兴,可父亲不同意,他说:“我们现在身体还硬朗,不用你们担心,要装,我们自己也装得起。”装电话不但需要很多钱,而且,你们在外地,打的都是长途,白扔了这么多的话费,可惜!”

哥哥知道父亲很节俭,心疼初装费还心疼电话费。他就瞒着他们俩把五千元钱存在电信局,对那儿的人说:“装好电话后,其它的就当做电话费慢慢地扣吧。”

电话装好后,母亲高兴地:“平时你们要上班,都很忙。就星期六打来吧,而且,听说星期六的电话费是打对折的(不知道她从哪里误听来的)。”

从此,星期六成了母亲最开心的一天,接电话成了她最开心的事,一向温顺的她会很霸道地从父亲手中抢过电话机,时间一长,父亲也会主动把电话让给母亲,似乎接电话就是母亲的事情。虽然,母亲有时说的人和事我根本不知道,但我会装得很感兴趣,有时同一件事她会说上好几次,我也会饶有兴致地听。她有时也会担心我的电话费,可我骗她说我是用电话卡打的,说我们单位每学期都发电话卡,这卡不用就会过期的,而且用电话卡打特别便宜,母亲就信以为真。我理解一个母亲对儿女的牵挂和她心中的寂寞。

有一个星期六,我一连打了好几个电

父亲节来了,我同样对劳作了一辈子的母亲说声:“妈,父亲节快乐!”

实际上,在父亲离去以后,母亲有多次再婚的机会,但是为了这个家,为了我这个当时被称为“村里第一吵客捣蛋大王”的儿子,母亲选择了十几年的孤独。既做多,又做娘。

母亲为了我这个儿子哭泣过无数次,毕竟这个小孩老惹事。但是也有几次为了我高兴的笑过。我印象最深的有这样一次:我十五岁那年,村里“迎财神”,那一晚我自己点了炮仗,不再需要母亲找其他人代劳。那一次,母亲笑了,笑着说我长大了。

潘慧敏

话过去,都没人接。我感到奇怪,父母会去哪里呢?我的脑子里开始出现一些电视上看到过的镜头:抢窃、凶杀。我担心起来,打电话给与父母同村的姐姐,可姐姐家也没人接。我像热锅上的蚂蚁,急得不知道怎么办。我突然想起以前曾记下过邻居家的电话号码,赶紧找,总算找到了。邻居说:“你爸妈去你舅舅家了,听说给你舅舅过生日。”

原来是这样!我松了口气,我心安理得地过了一个星期。又到了星期六,我照例打了电话过去,这次却是父亲接的。当我问及母亲时,电话的那边似乎在商量着什么。当母亲一开口,我马上就听出她虚弱嘶哑的声音,还不停地咳嗽着。在我的再三追问下,她才告诉我。原来,母亲上个星期生病住院了,她得了重感冒,发高烧到39度。她住进医院时,父亲和姐姐都跟去了。她怕我们星期六打电话过去,没有人接会担心,就叫邻居说了假话。

我拿着电话机的手突然颤抖起来,嗓子里好象有什么东西堵着,眼泪也不知什么时候滑落到电话机上,我听到母亲在那边清着嗓子,努力用一种无所谓语调说:“我现在已经好了,体温也恢复正常了,你们不用担心的。”见我没有任何反应,她提高了声音:“喂,喂,你们不用过来,我好了。回家来要花很多钱,不如在星期六打电话,我喜欢打电话……”

颜色幽默

·俞国主人

离开学校一年余来,自己风尘碌碌,一事无成。只天性未变,尚存几缕诙谐痴呆之气,遂想起去年此时,夜不能寐,日不能勤,曾用几种颜色串做一文记述同寝各友之幽默,今稍做改动,复刊登于此。——题记

黑色往往给人很厚重的感觉,却容易让人迷失方向和不知所措。像黑夜你远看是深邃的旷古的,并且带着神秘的味道,可你真正近距离接触黑夜,首先就是有种说不出的难受,无法适应,所以有位诗人就写了“黑夜给了我黑色的眼睛,我却用来寻找光明”这样的诗句来表达自己内心的恐慌。同时黑色幽默一般比较深邃,有一种寂寥孤独的感觉,需要去寻找去探求,需要有一颗静谧平祥的心去感悟、领会,因此这种幽默常给人以思想的启迪,也只有彼此,在真正融洽了解的情况下才能读懂品味。永莹的幽默很淡很冷,接近于此。

红色是我给朝阳的评价,而且是大红。红色绝对是种气势磅礴的颜色,它像飞瀑直下,大河顿泄,迎接你的就是铺天盖地,万马奔腾,不由你眼前一亮,心境境变,被这眼前的景象所吸引。红色给人的另一感觉就是冲击力非常之大,如足球比赛中经常出现的裸奔男子,这时观众的注意点全部聚焦在他身上,而无暇顾及比赛的主角是球员。可红色又是大俗的颜色,看多了,刺激感没有了,自然会产生厌倦,譬如牡丹虽好,终究给人浓艳绮靡之感,又譬如八个样板戏虽属经典,可常年听,就会倒胃口的。但在某种特殊的情境下,红色会变得娇艳欲滴,使人如痴如醉,难以自拔。

老大的幽默是粉色的,不温不火,悠闲自得,无伤大雅,不毁小誉。这种幽默最为常见,就好像咱们老百姓的日常生活百态,小溪潺潺,波澜不惊,一般不会发生什么惊涛骇浪,翻天覆地的大事件。这诚如老大的为人温润如玉,质实似璞,留给大家最多的是那风清气淡、挥洒自如的轻松感,而不是壮志霄云,精卫填海的的大气魄。可生活少不了这种润滑剂,否则便是一滩死水,清风吹不起半点漪沦。如果说朝阳的幽默给予大家的是刺激的话,那么老大的幽默则是温馨。

紫色是一种不为人熟悉,又容易忽略的颜色,它不如红黄蓝等颜色和大家距离来得亲近。它也是一种常人不愿意接近的颜色,给人感觉庄严肃穆,而幽默的本身就是为了让生活变得轻松和智慧,我们接触紫色往往会产生压抑,有喘不过气的感觉,原本就因为生存的压力已经让人不得不寻觅开胃药,紫色的出现反而造成我们生理和心理的失调,自然会导致双方理解上的差异。同时,紫色特有的尊贵让大家很难向平民一般亲近,仿佛贵妇人和平民虽然经过打扮以后很难在服饰上端倪出什么来,但与生俱来的气质便让人无语可言,尽管时代变迁,毕竟流淌的贵族血液终难变异。加剑不苟言笑,他的幽默近似这种颜色。

俊勇的幽默是绿色,绿色是万物之色,也是万物之始,不免给人一种强出头的感受,但绿色生机盎然,会让许多人都为之倾慕。想不受关注都难。可绿色本身的变化却是不大,作为大家熟悉的一种颜色,尽管它无时无刻在变化,无论是浅绿、浓绿、转变成翠绿、浓绿,给人的感觉虽然始终存在,但变化的尺度似乎没有人注意,又因为绿色的平民性质,易于接纳,可要说有什么新鲜的创意,那也未必有。这种幽默颇有点像加了点糖的白开水,喝过了就喝过了,可除了甜以外,还有什么味道,很多人是想不起来,也说不明白。

版主留言

情感是人一生中最为宝贵的东西,尽管它不以物质的形式出现,但是大家却都无法不承认它的存在和贵重。而情感的范围很广,包括爱情、友情、亲情……在这个越来越世俗的社会,人类被物欲、金钱、权势束约,甚至成为一种枷锁的时候,却发现寻找丢失的情感才是我们唯一的出路。本期,特刊出三篇关于情感的文章,志在于能和大家一起回眸曾经的欢乐和思考我们本身的困窘。

